

##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会计师事务所2025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天恒所”）作为公司2025年度审计机构，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中天恒所在2025年度年审过程中的履职情况进行了评估。具体情况如下：

#### 一、2025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 1.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北京中天恒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1995年10月11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大兴区榆顺路12号D座0449号中国（北京）自由贸易试验区高端产业片区

首席合伙人：赵志新

合伙人数量：46名

注册会计师人数：257名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6名

最近一年经审计的收入总额：3.29亿元

最近一年审计业务收入：3.27亿元

最近一年证券业务收入：165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家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

#####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天恒所执行总分所一体化管理，截至2025年12月购买职业责任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2,000万元。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职业

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 3.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不存在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 二、2025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中天恒所依照审计业务约定书,根据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编制相关工作安排,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执业规范要求,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等进行检查并出具了专项报告。

经审计,中天恒所认为: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公允反映了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中天恒所就此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工作开展期间,中天恒所就审计人员独立性、审计团队组成、审计计划制定、风险判断标准、风险及舞弊的测试与评价方法、年度审计重点、审计调整事项及初审意见等相关事宜,与公司管理层充分沟通并达成一致意见。

## 三、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的评估

经评估,公司认为:中天恒所资质合规有效,其在 2025 年度执业过程中严格恪守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允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与经营成果,切实履行审计机构法定职责,按期完成公司 2025 年度各项审计工作。执业期间未发生损害公司利益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审计操作规范有序,所出具的相关报告客观完整、清晰准确、及时合规。

北京碧水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四日